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23-002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高管汪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 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汪宇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本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 50,6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7%，未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接到汪宇先生的通知，其减持预披露公告中减持计划的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公告如下：

一、减持情况

1、减持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总 股本比例 (%)
汪宇	集中竞价	2023 年 1 月 6 日	6.498	44,500	0.006%

2、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汪宇	合计持有股份	202,500	0.027%	151,875	0.0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625	0.007%	6,125	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875	0.021%	151,875	0.021%

注：如有小数点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汪宇先生的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宇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其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汪宇先生的减持不存在违反其本人已作出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